



高雄市空氣品質淨化區 認養簽署狀

為配合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「113年高雄市空品淨化區管理計畫」，並以提升全市整體空氣品質及環境維護，追求永續發展，展現企業公民責任為目標，本單位_____

_____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願意

認養 _____ 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空品淨化區，並提供維護管理單位為期一年之環境與植栽維護協助，認養期間自113年1月19日起至114年1月18日止。

認養單位：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維護管理單位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計畫執行單位：上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中華民國 113年 1 月 19 日

